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  
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2025 年 12 月 11035703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张文良 (签字)  
报告编写人: 张文良

建设单位: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032726111  
传真: /  
邮编: 061000  
地址: 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 目录

<b>前言</b> .....	<b>1</b>
<b>1 验收依据</b> .....	<b>2</b>
1.1 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2
1.2 相关规范 .....	2
1.3 环评、批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	3
<b>2 项目建设情况</b> .....	<b>4</b>
2.1 基本情况 .....	4
2.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4
2.3 建设内容 .....	4
2.4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	5
2.5 劳动定员及工作时制 .....	6
2.6 生产工艺 .....	6
2.7 项目变动情况 .....	7
<b>3 环境保护设施</b> .....	<b>9</b>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9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9
<b>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 .....	<b>11</b>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 .....	11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1
<b>5 验收执行标准</b> .....	<b>13</b>
5.1 废气 .....	13
5.2 噪声 .....	13
5.3 固体废物 .....	13
<b>6 验收监测内容</b> .....	<b>14</b>
6.1 废气 .....	14
6.2 噪声 .....	14
<b>7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b> .....	<b>15</b>

7.1 监测分析方法 .....	15
7.2 质量控制 .....	16
<b>8 验收监测结果 .....</b>	<b>17</b>
8.1 生产工况 .....	17
8.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7
<b>9 结论与建议 .....</b>	<b>20</b>
9.1 验收主要结论 .....	20
9.2 建议 .....	21
<b>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b>	<b>21</b>

## 附图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周边关系图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 附件

附件 1：环评批复

附件 2：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3：突发环境应急预案表

附件 4：危废协议

附件 5：环评登记表

## 前言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位于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circ}7'51.500''$ 、北纬  $38^{\circ}18'31.710''$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本项目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建设内容为利用现有场地及生产车间，新购置废钢破碎生产线，废钢年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生产 30 万吨，购置大型龙门剪、大型破碎机、抓钢机、拆包机、铲车、勾机吸盘等设备。

2025 年 4 月，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4 月 16 日，通过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审批服务局批复，批复文号：沧东行审（环）字[2025]007 号；2025 年 11 月 12 日，该项目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登记变更（编号为 91130921MABMBG852H001Z），有效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30 年 11 月 11 日。2025 年 12 月 17 日，企业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为 202513092100000695。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现已投入试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25 年 11 月，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委托沧州兴元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CZXY2025111902（W）。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等资料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1 验收依据

### 1.1 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
- (8)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0 年 7 月 1 日施行；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施行；
-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2017 年 11 月 23 日；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施行。

### 1.2 相关规范

-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2) 《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4)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9)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3 环评、批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1)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25 年 4 月；

(2)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沧东行审（环）字[2025]007 号，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审批服务局，2025 年 4 月 16 日；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921MABMBG852H001Z，2025 年 11 月 12 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表》，编号：130921-2025-035-L，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2025 年 5 月 21 日；

(5) 《检测报告》，报告编号：CZXY2025111902 (W)，沧州兴元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5 年 12 月 3 日；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513092100000695 (2025 年 12 月 17 日)。

## 2 项目建设情况

### 2.1 基本情况

表 2.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文良	联系人	张文良
通信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联系电话	18032726111	邮编	061000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占地面积	/	经纬度	东经 117°7'51.500" 北纬 38°18'31.710"

### 2.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7°7'51.500"，北纬 38°18'31.710"。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 2.3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2.3-1。

表 2.3-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工程内容	实际情况
主体工程	废钢年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生产 30 万吨生产线。依托现有生产车间 28036.65m <sup>2</sup> ，高度 11.88m。外购废钢-入厂初验-分拣剪切/破碎/液压打包-磁选-成品质检分级-配送。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研发楼 2600.25m <sup>2</sup> 、门卫室 18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工程	依托现有生产车间 28036.65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及产品采用汽车运输；原料及产品储存均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新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间（一般固废间 1 间，位于生产车间内部南侧，建筑面积 500m <sup>2</sup> ）、 新建危废暂存间（危废间 1 间，危废分区储存，	与环评一致

	位于生产车间内部东侧建筑面积 30m <sup>2</sup> )	
公用工程	供水: 由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用作农肥, 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供电系统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热: 办公取暖采用电取暖。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破碎分选废气分别经密闭收集,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①45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TS001)和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磁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②200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共同经旋风除尘器(TS003)和布袋除尘器(TS004)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用作农肥, 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固废: ①一般固废: 磁选尘渣、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和废布袋: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在危废间暂存,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③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 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 2.4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表 2.4-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1	大型龙门剪	1000 马力	1	1

2	大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	450 型/2000 型	2	2
3	抓钢机	200 型	4	4
4	拆包机(双缸液压剪)	400 型	1	1
5	铲车	30 型	1	1
6	勾机吸盘	/	1	1

## 2.5 劳动定员及工作时制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两班，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 2.6 生产工艺

废钢年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生产 30 万吨生产线工艺描述及产污环节：

- (1) 入厂初验：各种废钢入厂前先经过初验，确保不含油含有毒有害物质，不含危险废物、放射、重金属等物质，不含有色金属、塑料、橡胶、木块、纤维、机油、汽油、氟利昂、电池等夹杂物。
- (2) 分拣：根据废钢的厚度、等级进行分类。
- (3) 剪切/破碎/液压打包：根据废钢等级采取以下加工方式：民用生活废料用于 450 破碎机；建筑拆迁废钢，工地剩余废料，用于龙门剪加工，工地淘汰设备，经拆以后的报废汽车废钢，用于 400 双缸剪，工地剩余废料，经拆过以后的汽车壳，用于 2000 型号破碎机。抓钢机用于装车卸车分拣上料。
- (4) 磁选：主要对破碎后的废钢进行磁选去除非金属尘渣。
- (5) 成品质检分级：按成品的品质进行分级。
- (6) 成品配送：将打包成块的废钢送至成品储存区。

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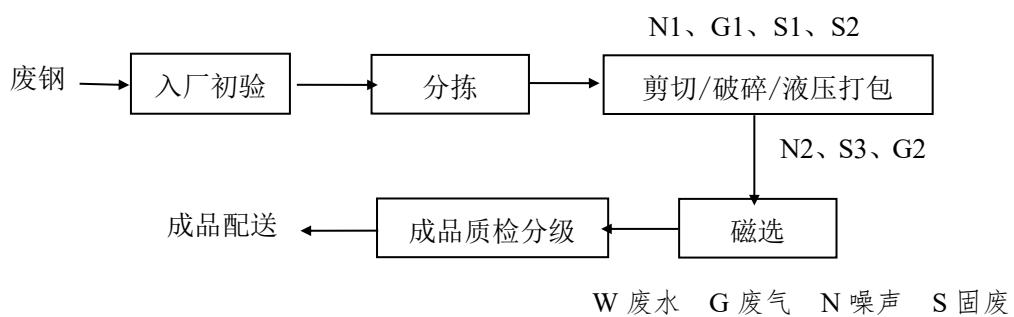


图 2.6-1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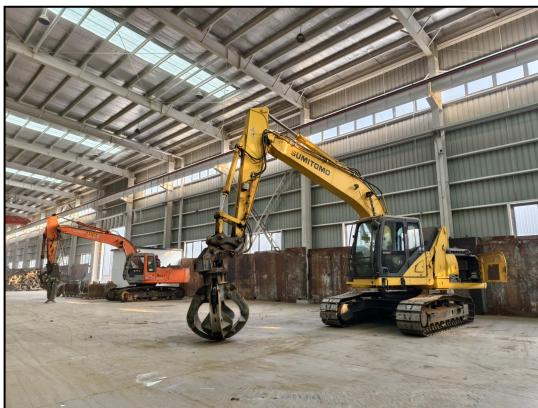
表 2.6-1 生产工艺排污节点表

类别	序号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污染治理措施
废气	G1	破碎工序	颗粒物	连续	①45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TS001）和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磁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②200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共同经旋风除尘器（TS003）和布袋除尘器（TS004）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G2	磁选工序		连续	
	无组织废气	生产过程未被收集的废气	颗粒物	连续	/
废水	W1	办公生活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氮	间歇	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固废	S3	磁选	尘渣	连续	在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间内暂存，定期外售
	S4	除尘设施	除尘灰	连续	
	S5	除尘设施	废布袋	间歇	
	S1	液压打包	废液压油	间歇	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S2	液压油包装	废液压油桶	间歇	
	S6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间歇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N	破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 2.7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查验和与建设单位核实，环评中两台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破碎磁选废气经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实际建设中为①45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TS001）和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磁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②200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共同经旋风除尘器（TS003）和布袋除尘器（TS004）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现场照片：



抓钢机



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



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



危废间



DA001 排气筒



一般固废间

### 3 环境保护设施

####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3.1.1 废气

①45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TS001）和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磁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②200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共同经旋风除尘器（TS003）和布袋除尘器（TS004）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3.1.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3.1.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装置，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 3.1.4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为尘渣、除尘灰、废布袋、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尘渣、除尘灰、废布袋在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间贮存，收集后外售；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为危险废物，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3.1.5 环境风险

企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表》，已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上报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30921-2025-035-L。

####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3.2.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本项目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

### 3.2.2“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排放源	主要设施/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排气筒 DA001 破碎磁选	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20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①45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 (TS001) 和布袋除尘器 (TS002) 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磁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 (TS002) 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②2000 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 (TS003) 和布袋除尘器 (TS004) 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无组织废气	—	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
噪声	生产设备	优选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减振基座等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已落实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尘渣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 定期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已落实
		除尘灰			
		废布袋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废液压油桶	收集后由危废暂存间暂存, 定期交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已落实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	/	/

##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

项目符合沧州市及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的“三线一单”管控要求，选址可行，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通过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污染物治理措施有效，外排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防控，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2.1 报告批复内容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委托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通过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审批服务局批复，批复文号：沧东行审（环）字[2025]007 号。批复内容如下：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审批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本表作为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本批复仅为环境保护管理依据，不涉及国土、规划、安监等部门的管理要求，你公司应依法办理以上部门相关手续。

三、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选址位于沧县沧东经济开发区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 30 万元，本项目不新增占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政策。

四、施工期：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基本不存在土建工程施工，仅为设备安装，不存在施工扬尘。1、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为设备安装工人的生活盥洗废水，产生少量杂洗水，作为施工场地面喷洒用水抑尘，不外排。2、噪音：采取源头控制和控制作业时间，施工场界噪声可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3、固废：施工垃圾中可回收的废金属、废木板等将尽量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其它不可回收的施工垃圾可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或采取其他方式妥善处理处置；观场

安置垃圾箱，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

五、运营期：1、废气：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速率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2、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3、噪音：厂界噪音，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消声器，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4、固废：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磁选尘渣、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和废布袋：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六、项目总量控制指标：SO<sub>2</sub>: 0t/a, NO<sub>x</sub>: 0t/a, 非甲烷总烃: 0t/a, 颗粒物: 28.8t/a, COD: 0t/a, 氨氮: 0t/a, 总氮: 0t/a。

七、该项目建成后须报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达到环保相关要求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

#### 4.2.2 批复落实

表 4.2-1 批复内容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情况	落实情况
1	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选址位于沧县沧东经济开发区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 30 万元，本项目不新增占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政策。	已落实
2	1、废气：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速率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2、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3、噪音：厂界噪音，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消声器，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4、固废：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磁选尘渣、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和废布袋：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已落实

## 5 验收执行标准

### 5.1 废气

表 5.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20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 二级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颗粒物≤1.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5.2 噪声

表 5.2-1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噪声	65dB (A)	55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 5.3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为尘渣、除尘灰、废布袋、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尘渣、除尘灰、废布袋在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间贮存，收集后外售；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为危险废物，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6 验收监测内容

### 6.1 废气

#### 6.1.1 有组织废气

- a、监测点位：破碎磁选废气（DA001）出口设一个监测孔。
- b、监测频次：正常工况下，每天监测三次，监测两天。
- c、监测项目：低浓度颗粒物。

#### 6.1.2 无组织废气

- a、监测点位：厂界上风向 6 米布设一个监测点位，厂界下风向 10 米布设三个监测点位。
- b、监测频次：正常工况下，每天监测四次，监测两天。
- c、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

### 6.2 噪声

- a、监测点位：西厂界（南、北、东为共用厂界）外 1 米，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 b、监测频次：昼、夜各检测 1 次，连测监测 2 天。
- c、监测项目：等效声级  $L_{eq}(A)$ 。

## 7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7.1 监测分析方法

#### 7.1.1 废气

表 7.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青岛金仕达 GH-60E 型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CZXY-YQ-160 CZXY-YQ-169 江苏奥利维尔 H06 型 恒温恒湿室 CZXY-YQ-085-01 岛津 AUW220D 型 电子天平 CZXY-YQ-074	1.0mg/m <sup>3</sup>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青岛明华 MH1205 型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CZXY-YQ-168-01 CZXY-YQ-168-02 CZXY-YQ-168-03 CZXY-YQ-168-04 江苏奥利维尔 H06 型 恒温恒湿室 CZXY-YQ-085-01 岛津 AUW220D 型 电子天平 CZXY-YQ-074	无组织排放中 只采集 1h, 换 算出对应的方 法检出限 168μg/m <sup>3</sup>

#### 7.1.2 噪声

表 7.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杭州爱华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CZXY-YQ-051 CZXY-YQ-082-01 上海风云 FYF-1 型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CZXY-YQ-114-07 CZXY-YQ-114-04

## 7.2 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检测技术标准等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具体控制措施如下：

- (1) 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废气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有关监测方法执行。

- (4) 噪声监测

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有关要求，仪器在正常条件下进行监测。噪声分析仪监测前、后经过校准，且校准合格。

## 8 验收监测结果

沧州兴元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对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了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CZXY2025111902 (W)。

### 8.1 生产工况

日期	设计回收利用量	实际回收利用量	负荷率
2025.11.20	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 利用 1000 吨	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 820 吨	82%
2025.11.21	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 利用 1000 吨	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 750 吨	75%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82%、75%。本次验收结果为有效工况下的监测数据，可作为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

### 8.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8.2.1 废气

表 8.2-1 破碎磁选废气 (DA001)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 值	均值
				1	2	3		
破碎磁选 废气 (DA001) 出口 (15m)	2025.11.20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2958	12199	12081	12958	12413
		低浓度颗粒物 浓度	mg/m <sup>3</sup>	1.1	1.2	1.2	1.2	1.2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0.015	0.014
破碎磁选 废气 (DA001) 出口 (15m)	2025.11.21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2332	12210	11727	12332	12090
		低浓度颗粒物 浓度	mg/m <sup>3</sup>	1.3	1.2	1.4	1.4	1.3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0.016	0.016

经检测，项目破碎磁选废气 (DA001) 出口废气中低浓度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1.4mg/m<sup>3</sup>，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6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低浓度颗粒物浓度≤120mg/m<sup>3</sup>、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3.5kg/h)。

表 8.2-2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4
上风向 1	2025.11.20	总悬浮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22	0.228	0.237	0.243
下风向 1				0.329	0.347	0.364	0.384
下风向 2				0.334	0.354	0.372	0.390
下风向 3				0.340	0.359	0.377	0.399
上风向 1				0.228	0.233	0.247	0.240
下风向 1				0.332	0.352	0.395	0.374
下风向 2				0.340	0.359	0.402	0.380
下风向 3				0.345	0.365	0.405	0.387

经检测，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405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悬浮颗粒物≤1.0mg/m<sup>3</sup>）。

### 8.2.2 噪声

表 8.2-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单位	检测结果
2025.11.20	昼间	dB(A)	51
	夜间	dB(A)	48
2025.11.21	昼间	dB(A)	53
	夜间	dB(A)	49

经检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范围为：51~53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范围为：48~4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夜间≤55dB(A)）。

### 8.2.3 主要污染物总量

表 8.2-4 主要污染物实际年排放量与项目环评总量指标对比情况

项目	项目排污许可证指标	实测排放量	备注
SO2	0t/a	—	年运行时间为 4800 小时
NOX	0t/a	—	
非甲烷总烃	0t/a	—	
颗粒物	28.8t/a	0.092t/a	
COD	0t/a	—	
氨氮	0t/a	—	
总氮	0t/a	—	

对照项目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可知，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运行后，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项目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9 结论与建议

### 9.1 验收主要结论

#### 9.1.1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82%、75%。本次验收结果为有效工况下的监测数据，可作为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

#### 9.1.2 废气

项目破碎磁选废气（DA001）出口废气中低浓度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1.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6\text{kg}/\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低浓度颗粒物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leq 3.5\text{kg}/\text{h}$ ）。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40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悬浮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 9.1.3 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范围为： $51\sim 53\text{dB(A)}$ ，夜间噪声监测结果范围为： $48\sim 49\text{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 9.1.4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为尘渣、除尘灰、废布袋、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尘渣、除尘灰、废布袋在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间贮存，收集后外售；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为危险废物，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9.1.5 环境风险

企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表》，已于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30921-2025-035-L。

#### 9.1.6 总量控制

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0.092\text{t/a}$ ，符合环评中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颗粒物： $28.8\text{t/a}$ ）。

#### 9.1.7 结论

综上分析，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厂

界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项目符合环评及批复意见的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9.2 建议

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应加强环保管理，加强巡检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 30 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东经 117°7'51.500"北纬 38°18'31.710"				
	设计生产能力		年 30 万吨废钢				实际生产能力	年 30 万吨废钢	环评单位		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沧东行审（环）字 [2025]00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沧州兴元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2%、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	噪声治理 (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800 小时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 程实际排 放浓度 (2)	本期工 程允许排 放浓度 (3)	本期工 程产生 量 (4)	本期工 程自身削 减量 (5)	本期工 程实际排 放量 (6)	本期工 程核定排 放总量 (7)	本期工 程“以新带老”削 减量 (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 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0.092t/a	28.8t/a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它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 总烃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 $(12) = (6) - (8) - (11)$ ，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审批意见

沧东行审(环)字【2025】007号

一. 同意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年30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本表作为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 本批复仅为环境保护管理依据,不涉及国土、规划、安监等部门的管理要求,你公司应依法办理以上部门相关手续。

三. 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选址位于沧县沧东经济开发区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30万元,本项目不新增占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政策。

四. 施工期: 本项目依托现有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基本不存在土建工程施工,仅为设备安装,不存在施工扬尘。1、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设备安装工人的生活盥洗废水,产生少量杂洗水,作为施工场地喷洒用水抑尘,不外排。2、噪音: 采取源头控制和控制作业时间,施工场界噪声可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3、固废: 施工垃圾中可回收的废金属、废木板等将尽量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其它不可回收的施工垃圾可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或采取其他方式妥善处理处置; 现场安置垃圾箱,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

五. 运营期: 1、废气: 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速率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2、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3、噪音: 厂界噪音,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消声器,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4、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磁选尘渣、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和废布袋: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六.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SO<sub>2</sub>: 0t/a, NO<sub>x</sub>: 0t/a, 非甲烷总烃: 0t/a, 颗粒物: 28.8t/a, COD: 0t/a, 氨氮: 0t/a, 总氮: 0t/a。

七. 该项目建成后须报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达到环保相关要求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



经办人:

#### 附件 1 环评批复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 : 91130921MABMBG852H001Z

排污单位名称: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泰山路以北, 华山路以南, 闽江道以西, 滨池道以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BMBG852H

登记类型: 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有效 期: 2025年11月12日至2030年11月11日

###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 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 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 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 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 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 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 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 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 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 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附件 2 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1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表

(1) 企业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BMBG852H			
	单位地址	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地理坐标(中心)	东经 117°7'51.500"北纬 38°18'31.710"			
	法定代表人	张文良		行业类别 I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应急负责人	张文良		联系方式	18032726111			
	简化管理理由	<p><input type="checkbox"/>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且不产生危险废物，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math>Q &lt; 1</math> 的企事业单位；</p> <p><input type="checkbox"/>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且产生危险废物，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方法》(HJ941-2018)、《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实行危险废物登记管理的企事业单位；</p> <p><input type="checkbox"/>回顾性评估的一般环境风险企业。</p>						
(2) 信息 报告 <sup>2</sup>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方式				
	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	0317-3091055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	/	/	0317-5512900				
	沧州市应急管理局	/	/	0317-8699022				
(3) 风险 物质 <sup>3</sup>	类型 I	名称	形态 <sup>4</sup>	规格 <sup>5</sup>	储存方式 <sup>6</sup>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t)	$Q_i$
	涉气风险物质	液压油	液态		桶装	3.4	2500	0.00136
		废液压油	液态		桶装	0.1	200	0.0005
		废液压油桶	固态		堆放	0.442	2500	0.0001768
	合计 $Q$						0.0020368	
	名称	形态	规格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t)	$Q_i$	
	涉水风险物质	液压油	液态		桶装	3.4	2500	0.00136
		废液压油	液态		桶装	0.1	200	0.0005
		废液压油桶	固态		堆放	0.442	2500	0.0001768
	合计 $Q$						0.0020368	

— 1 —

(4)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类型 2		名称 <sup>3</sup>	危害特性	储存方式	年产生量 (t)		最大储存量 (t)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T, I	储存	0.1		0.1	
			废液压油桶	T, I	储存	0.442		0.442	
	应急池 <sup>4</sup>		口有	罐区围堰	容积 (m <sup>3</sup> ) :		消防废水池	容积 (m <sup>3</sup> ) :	
			口无	事故池	容积 (m <sup>3</sup> ) :		.....	容积 (m <sup>3</sup> ) :	
	排口	是否产生生产废水		口是口否	雨污分流		口是口否		
		废水是否外排		口是口否	截断方式		口泵阀控制	口临时封堵	口其他
		雨水是否外排		口是口否	截断方式		口泵阀控制	口临时封堵	口其他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气体			是否具备泄漏监控系统			是否具备移动式泄漏检测设备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口是 口否			
泄漏监控系统和监测设备说明									
(5) 应急处置措施	风险单元		风险物质	事件类型 <sup>10</sup>	处置措施 <sup>11</sup>		应急物资	注意事项	责任人
	危废间		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	危险废物 泄漏	1)发现泄漏情况后, 及时报告应急办公室; (2)应急办公室接到报告后, 通知抢险抢修组进入现场处理; (3)发现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泄漏后, 工作人员戴防护手套, 将泄漏物收集至备用胶袋, 重新放置至危废间指定位置; (4)进行现场清理。对设备进行更换或修复, 恢复正常生产。		备用容器、消防器材等	危废间防风、防雨、防晒, 危废间及其周围地面均采取三层防渗措施。现场设置备用桶、围堰, 危险废物用带有标志的专用容器分类收集, 由专用运输车辆沿专用运输通道清运至危废处理单位, 严格按照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处置危险废物。	张文良

	生产车间	液压油泄漏	泄漏、火灾	<p>液压油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切断电源；在液压油起火时，首先应立即切断与起火部位相关的电源，防止电气火灾进一步扩大。使用干粉灭火器灭火。隔离火源；尽快将起火点与周围的可燃物隔离，防止火势蔓延。同时，迅速疏散现场人员到安全区域；</p> <p>废液压油一旦发生泄漏遗撒，应及时进行收集行吸附，泄漏物和沙子收集后统一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备用容器、消防器材等	<p>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及时发现和修复系统泄漏，确保液压油不会进入空气中。采用防泄漏措施，如安装密封圈、软管保护套等，避免漏油。</p>	张文良
(6) 备案信息	经办人	张文良	备案编号	130921-2025-035-2			
	<p>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文件及信息均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失信的法律责任和后果。</p> <p>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p>2025年5月21日</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年5月2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p>			

附件3 突发环境应急预案表

编码: CZGS-519

# 河北福仁环保危险废物收集合同

(合同编号: CZGS-519)

委托方（甲方）：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河北福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沧州市

第 1 页 共 5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编码: CZGS-519

## 2025 年危险废物收集合同

委托方(甲方):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河北福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能安全可靠的将甲方在生产、设备调试或科学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的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共识，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对生产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

####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负责将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临时暂存、分类存放，粘贴危险废物标签等标识，并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废物名称(与合同中的废物名称保持一致)类别、数量、物理形态、包装方式、主要成分及危险特性、产生来源、含量等，名称不清楚的应该现场说明。

2.2 甲方应根据物质相容性的原理选择合适材质的废物包装物(即废物不与包装物发生化学反应)将废物密封包装，在交接废物时不得有任何泄漏和气味逸出，确保危险废物不超过包装物最大容积的 90%，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露(渗漏)至包装外造成环境污染。

2.3 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应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将部分或全部危险废物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处理，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2.4 甲方负责带领乙方人员到达储存危险废物场所、并且由甲方相关人员介绍情况，尽可能为乙方工作提供便利。

2.5 甲方负责协调危险废物的装载工作确保装载过程中不发生安全事故和污染事故。

2.6 危险废物的包装由甲方提供。

2.7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品种未列入本合同，特别是含有爆炸性物质、放射性物质、反应性物质、剧毒物质等高危性物质)；

第 2 页 共 5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2) 标识不规范或错误、包装破损或密封不严;
- (3) 两类以上废物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或者将废物与其它物品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 (4) 容器装危险废物超过容器容积的 90%;
- (5) 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 (6) 甲方由于工艺调整或生产等原因产生的危险废物, 需要出具书面通知乙方并重新提供危险废物样品及相应的成分、含量、特性等, 否则乙方不予接收。

2.8 甲方需保证自己的现场具备运输条件。

2.9 合同期内出现 2.7 所列异常情况的, 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 由乙方业务人员与甲方人员进行协调沟通, 排除异常情况。如异常情况对乙方运输、分拣、收储等会造成不良影响的, 乙方收运人员可以拒绝接收。

### 第三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 3.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资质证明等。
- 3.2 乙方已具备收集危险废物所需的条件和设施, 对危险废物进行收集。
- 3.3 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运输车辆应按双方商定的时间到甲方收集危险废物, 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 3.4 乙方运输车辆以及相关人员, 应在甲方厂区文明作业。

3.5 如遇到甲方废物包装上没有注明废物名称, 或包装上的废物名称不在合同范围内, 或联单上废物名称、数量与实际不符, 乙方均有权拒收甲方废物; 如已收运的废物中含有爆炸性、反应性废物、放射性废物, 或废物与合同中废物严重不符, 甲方必须及时拉走,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相应损失。乙方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第四条保密义务

- 4.1 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漏对方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相关内容。
- 4.2 涉密人员范围: 相关人员。
- 4.3 保密期限: 合同履行完毕后两年内。
- 4.4 泄密责任: 任何一方泄密, 均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关费用。

编码: CZGS-519

#### 第五条违约责任

5.1 任何一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条款执行, 给另一方造成损失(害)的,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法律责任, 受损失(害)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5.2 因甲方自行处置或委托除乙方外的第三方收集/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由甲方赔偿乙方损失(损失为本合同期内收集费用)。由于不可控因素(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事件、两会、恶劣天气、政府政策变化等影响)造成乙方无法履行合同, 免除乙方责任。

第六条合同所涉及的内容双方共同遵守, 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签定补充合同或协商修改相应条款,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 应协商、调解解决。

第七条甲方不需要乙方提供“环保管家”服务, 包括现场规范, 标识规范, 台账规范等其他环境服务。

#### 第八条委托收集危险废物的计量、收费事项

8.1 委托收集的危险废物的计量应以实际称重量为准, 双方经办人员签字确认。

8.2 收费事项: 此协议签订时, 甲方需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服务费: 贰仟圆整 (¥2000.00, 仅合同费, 不包含转移危废)。

8.3 运输事项: 由乙方安排具有相关资质的运输车辆及人员进行上门收运, 具体价格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商定。

8.4 收集费用: 收集费用=实际称重量(吨)×收集单价(元/吨)。实际称重量由双方经办人签字确认, 收集单价参考 8.6 项。

8.5 甲方根据实际转移数量在网上申请联单, 由乙方确认(未在《河北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平台》注册的企业不必操作)。在申请与确认时间范围内, 甲方应及时支付运输费用及收集费用, 款到帐后三个工作日内, 乙方可确认联单并安排车辆拉运。

8.6 委托收集的危险废物如下: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类别代码	预计产生量 (吨/年)	收集费用(元/吨)
1	废液压油	900-218-08	实际产生量	4000

第 4 页 共 5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编码: CZGS-519

2	液压油包装	900-249-08	实际产生量	4000
---	-------	------------	-------	------

第九条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中涉及的内容若与现行法律法规冲突从其法律法规规定,其他合同内容仍有效。合同经加盖双方公章后正式生效;

本合同有效期从 2025年5月10日 到 2026年5月09日止。

甲方名称: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社会统一代码: 91130921MABM8G852H (税号)

地址: 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泰山路以北,华山路以南,闫江道以西,演池道以东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张文良

联系人: 张文良 联系电话: 15630744055

乙方名称: 河北通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盖合同章)

社会统一代码: 91130982MA0G768C00 (税号)

地址: 任丘经济开发区北区龙翔路南侧、北京道西侧

法定代表人: 侯文杰

联系人: 王巨全 联系电话: 19933288815

签订日期: 2025年5月10日

温馨提示: 请于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内进行合同续签。

第5页共5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

沧环函(2024)200号

##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同意河北福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小微 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资质延续的函

河北福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申请，经沧州市生态环境局任丘市分局审核并公示，我局同意对你单位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资质予以延续，相关情况附后。请你单位继续按照《关于开展危险废物小微企业收集试点的通知》、《关于加强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单位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严格落实收集试点单位污染防治主体责任，为危险废物小微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提升小微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

试点单位编号：沧危收试202201号

法人代表：侯文杰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地址：河北任丘经济开发区北区龙翔路南侧、北京道西侧

(东经116度9分18秒，北纬38度47分35秒)

收集类别：

HW03(900-002-03)

HW06(900-405-06、900-409-06)

HW08(900-200-08、900-203-08、900-209-08、900-210-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1-08、900-249-08)

HW09(900-005-09、900-006-09、900-007-09)

HW12(900-250-12、900-251-12、900-252-12、900-253-12、900-255-12、900-299-12)

HW13(900-014-13、900-015-13 仅限收集工业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

HW16(231-001-16、231-002-16、900-019-16)

HW29(900-023-29 仅限收集废含汞荧光灯管和机动车维修拆解产生废含汞电光源)

HW36(900-032-36 仅限机动车维修拆解产生的危险废物)

HW49(900-039-49、900-041-49、900-045-49、900-046-49、900-047-49)

HW50(772-007-50 仅限收集小微企业VOC 治理催化燃烧装置产生的废催化剂)；

不得收集含具有反应性、感染性的危险废物和废弃剧毒化学品。

收集地域范围：沧州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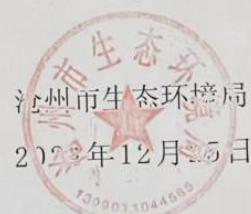
收集企业范围：危险废物年产生总量10吨以下的小微企业，

兼顾机关事业单位、科研机构和学校等单位及社会源。

收集规模：3000吨/年

试点开展时段：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本复函作为你单位延续开展收集经营活动的合法依据，不得转借其他单位使用，请你单位规范管理，守法运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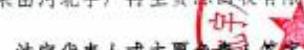
抄送：沧州渤海新区黄骅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

#### 附件 4 危废协议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 2025-12-17

项目名称	年30万吨废钢回收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废气升级改造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占地面积(㎡)	17829.68
建设单位	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张文良
联系人	张文良	联系电话	18032726111
项目投资(万元)	3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5-11-14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00 脱硫、脱硝、除尘、VOCs治理等大气污染治理工程项中全部。		
建设内容及规模	1、废气治理措施实际为①450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TS001）和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磁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TS002）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②2000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共同经旋风除尘器（TS003）和布袋除尘器（TS004）处理后由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2、一般固废间建设位置建设位置实际为车间东侧。3、企业实际占地面积为17829.68平方米。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p>有环保措施：          450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采取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器（TS001）和布袋除尘器（TS002）措施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至大气中          450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磁选废气采取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TS002）措施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至大气中          2000型破碎机（自带磁选设施）中破碎废气与磁选废气采取分别由集气罩收集后共同经旋风除尘器（TS003）和布袋除尘器（TS004）措施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至大气中</p>
<p><b>承诺：</b>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张文良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  <small>如实填写，不得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北宇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张文良承担全部责任。</small></p>			
<p>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p>			

解説

## 附件 5：环评登记表